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19-45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何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2019年8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7）。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创道路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钦州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大数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48）。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